



大会

Distr.: General
14 June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第七十五届会议(2016 年 4 月 18 至 27 日)通过的意见

第 7/2016 号(埃及), 事关 Abdullah Ahmed Mohammed Ismail Alfakharany、Samhy Mostafa Ahmed Abdulalim、Mohamed Mohamed Aladili、Waleed Abdulraoof Shalaby、Ahmed Sabii、Youssef Talat Mahmoud Mahmoud Abdulkarim、Hani Salheddin、Mosaad Albarbary 及 Abdo Dasouki

1.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系根据前人权委员会第 1991/42 号决议设立。人权委员会第 1997/50 号决议对工作组的任务作出明确说明并延长其任期。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102 号决定, 工作组的任务由人权理事会接管。人权理事会 2010 年 9 月 30 日第 15/18 号决议将工作组任期延长 3 年, 2013 年 9 月 26 日第 24/7 号决议将工作组任期再度延长 3 年。
2. 工作组依照其工作方法(A/HRC/30/69), 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向埃及政府转交一份涉及 Abdullah Ahmed Mohammed Ismail Alfakharany、Samhy Mostafa Ahmed Abdulalim、Mohamed Mohamed Aladili、Waleed Abdulraoof Shalaby、Ahmed Sabii、Youssef Talat Mahmoud Mahmoud Abdulkarim、Hani Salheddin、Mosaad Albarbary 及 Abdo Dasouki 的来文。该国政府 2015 年 11 月 25 日对来文作出答复。该国已加入《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3. 工作组视下列情况为任意剥夺自由:
 - (a) 显然提不出任何剥夺自由的法律依据(如: 某人刑期已满或尽管大赦法对其适用, 却仍被关押)(第一类);

GE.16-09789 (EXT)



* 1 6 0 9 7 8 9 *

请回收



(b) 剥夺自由系因行使《世界人权宣言》第七、第十三、第十四、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和第二十一条，以及(就缔约国而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二、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一、第二十二、第二十五、第二十六和第二十七条所保障的权利或自由(第二类)；；

(c) 完全或部分不遵守《世界人权宣言》以及当事国接受的相关国际文书所确立的关于公正审判权的国际准则，情节严重，致使剥夺自由具有任意性(第三类)；

(d) 寻求庇护者、移民或难民长期遭受行政拘留，且无法得到行政或司法复议或补救(第四类)；

(e) 由于存在基于出生、国籍、种族或社会出身、语言、宗教、经济情况、政治或其他见解、性别、性取向、残疾或其他状况的歧视，剥夺自由违反国际法，且目的在于或可能导致无视人权平等(第五类)。

提交的材料

来文方提交的来文

4. 来文方提交的案件涉及九名男记者，他们都是埃及公民。据来文方称，这九名记者在被称为“Rabaa 作战指挥室”案的大规模审判中被起诉。

5. 2015 年 4 月 11 日，九名记者中的八人被开罗刑事法院判处终身监禁，另一人被判处死刑。九名记者在上诉法院对他们的判决提出上诉。据来文方称，记者被拘禁了两年多。在此期间，他们都遭受酷刑和虐待。对九名记者的拘留和审判情况陈述如下。

拘留和审判 Abdullah Ahmed Mohammed Ismail Alfakharany、Samhy Mostafa Ahmed Abdulalim 及 Mohamed Mohamed Aladili

6. Abdullah Ahmed Mohammed Ismail Alfakharany 是一名 25 岁的学生。他出生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但持有埃及国籍。Alfakharany 先生是 Rassd 新闻网(Rassd News Network)(开罗的一个著名新闻媒体)的记者、联合创始人，是一个人权活动家。他也是欧洲—中东人权观察者(Euro-Mid Observer for Human Rights)的项目总监，是斯坦福大学美国中东对话网成员。

7. Samhy Mostafa Ahmed Abdulalim 是一名 27 岁的记者，Rassd 新闻网理事会成员。

8. Mohamed Mohamed Aladili 是一名 31 岁的记者。在被捕之前，他曾作为技术制作人在 Misr 25 和 Amjad 电视频道工作。如果没有被拘留，他将开始为半岛电视台工作。

9. 2013 年 8 月 25 日，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去看望和采访一位朋友，在 2013 年 8 月 16 日开罗 Rabaa al-Adawiya 广场暴力驱散穆斯林兄弟会的支

持者中，他的手臂被枪打伤。来文方称，这三名记者为了报道这一事件，在收集关于这一事件的资料。

10. 据来文方称，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进入他们朋友的家后不久，15 到 20 名埃及安全部队成员穿着便服对朋友家进行了突袭。安全人员在寻找朋友的父亲，但他当时不在家。安全人员询问了三个人半小时，殴打他们，然后带他们去 Basateen 警察局，以验证他们的身份。警察没有出示逮捕状。据报告称，三名记者被关进一个牢房，隔离监禁，直到检察官 2013 年 8 月 26 日签发了逮捕状。来文方声称，警察在正式文件中写道，三名记者是 2013 年 8 月 26 日被逮捕的，但实际上他们是在前一天被逮捕的。

11. 来文方报告称，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后来与约 70 名其他已经定罪的被告一起被关在一个狭小的牢房，牢房拥挤，他们被迫站着。三名记者报告称，在第二天的拘留期间，他们受到死亡威胁，多次受到典狱官的殴打及丧失体面的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没有提供足够的食物。据来文方称，他们向检察官举报了这些虐待，检察官没有对投诉采取后续行动，尽管埃及法律规定这样做。

12. 2013 年 8 月 31 日，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被狭小拥挤的面包车运到 Wadi al-Natrum 监狱。来文方称，他们在这个监狱被折磨了 6 小时。2013 年 9 月 1 日，他们被带回 Basateen 警察局，被监禁在恶劣条件下。2013 年 9 月 14 日，他们被转移到托拉(Tora)监狱。

13. 2014 年 1 月 25 日，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的案件交由开罗刑事法院审理。来文方指出，所有三名记者起初被指控“扰乱治安”。然而，2014 年 2 月，在没有作解释的情况下，检察官的指控改为“散布虚假信息”和“制造混乱”。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被指控在报道 Rabaa al-Adawiya 广场事件时，组建“作战指挥室，指挥穆斯林兄弟会对抗政府”。因此，这一案件被称为“Rabaa 作战指挥室”案。指控称，三名记者指示在广场上的抗议者制造混乱。

14. 据来文方称，2014 年 4 月 1 日，举行了第一次审讯。然后，审讯持续推迟了一年。2015 年 4 月 11 日，开罗刑事法院最终判处 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终身监禁。来文方报告称，虽然是在三名记者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审判，但是他们被关在隔音的玻璃罩子里，无法跟踪诉讼程序。来文方还报告称，禁止他们对法官说话，对他们的拘禁提出质疑。判决部分基于秘密证据，只考虑控方证人提供的证据。

拘留和审判 Waleed Abdulraoof Shalaby

15. Waleed Abdulraoof Shalaby 是一名 52 岁的记者。2013 年 9 月 28 日，他在亲戚家中被捕。据来文方称，安全部队成员在没有搜查证的情况下闯入家中，搜索指控 Shalaby 先生的证据。没有查到证据，但安全人员拿走一本伊斯兰教书。

然后，安全人员将 Shalaby 先生带到他自己的家里，他们在那里没收了几件个人物品，包括他的论文。

16. 然后，将 Shalaby 先生带到 Al-Sharqia 安全部队设施，这一天他一直呆在那里。然后，被转移到 Al-Aqrab 监狱。来文方称，在 Al-Aqrab 监狱，Shalaby 先生被单独监禁了 6 个月，禁止他离开牢房。后来，因为其他牢房过度拥挤，将另一名犯人关到他的牢房。狱警没收了 Shalaby 先生的个人物品，据报告称，狱警经常侮辱他。据来文方称，2014 年 2 月 1 日，狱警进入 Shalaby 先生的牢房，脱光他的衣服，让他裸体。狱警也拿走他的床垫和食物。此后两个月，禁止 Shalaby 先生的家人探望他。从 2014 年 7 月 3 日至 8 月 14 日，也禁止探望。

17. 在关于“Rabaa 作战指挥室”案的审判开始时，Shalaby 先生报告他在拘禁期间遭受了虐待，受到死亡威胁，但是法官对此不予考虑。2015 年 4 月 11 日，Shalaby 先生被判死刑。在九名记者中，他是唯一被判处死刑的人。

拘留和审判 Ahmed Sabii

18. Ahmed Sabii 是一名 41 岁的记者，是埃及记者联合会成员。在被捕之前，他是 Al-Aqsa 电视频道经理。据来文方称，2013 年 10 月 4 日，至少 15 名武装分子来到 Sabii 先生家里，在没有逮捕证的情况下逮捕了他，并威胁他的妻子和孩子。Sabii 先生被带到 Helwan 监狱。第二天早上，他被交给检察官讯问，正式对他提出与“Rabaa 作战指挥室”案有关的指控。

19. 此后，Sabii 先生被送到 Heliopolis 警察局，他在那里被拘禁了 13 个月。然后，在 2014 年 11 月，他被转移到 Al-Aqrab 监狱。来文方称，在 Al-Aqrab 监狱，Sabii 先生的拘禁条件特别恶劣，包括被单独监禁，扒光他的衣服，被迫睡在没有床垫的地上。来文方报告称，狱警经常没收 Sabii 先生的食物，剥夺他出去锻炼的权利。2015 年 4 月 11 日，Sabii 先生被判处无期徒刑。从来文方收到本来文时，他被拘禁在 Al-Aqrab 监狱。

拘留和审判 Youssouf Talat Mahmoud Mahmoud Abdulkarim

20. Youssouf Talat Mahmoud Mahmoud Abdulkarim 是一名 32 岁的 Al-Shabab 电视频道节目主持人兼导播。2013 年 8 月 19 日晚，Abdulkarim 先生工作的时候，安全部队对 Al-Shabab 电视频道的办公室进行了突袭。来文方称，安全部队人员打破拍摄设备，没有出示搜查令。他们逮捕了 Abdulkarim 先生，将他按在地上，给他带上手铐。他们还用枪打他的头，导致严重出血，还用枪打他身体的其他部位。

21. 据来文方称，Abdulkarim 先生在安全部队拘留设施被拘禁的第一天，遭受酷刑，造成永久性损伤。酷刑导致的结果是，Abdulkarim 先生再也站不起来。他的家人要求当局允许他去看医生，或者至少进行 X 光检查，以清楚地评估他的伤情，但这些请求遭到拒绝。来文方报告称，尽管 Abdulkarim 先生经常晕倒，

并没有向他提供任何医疗，他的亲戚带来的药物总是被没收。只允许他每周接受最多 5 分钟的探访。

22. 2015 年 4 月 11 日，Abdulkarim 先生在“Rabaa 作战指挥室”案中被判处终身监禁。从来文方收到本来文时，他被拘禁在托拉监狱。

拘留和审判 Hani Salheddin

23. Hani Salheddin 是一名 47 岁为多家报刊供稿的记者。在被捕之前，他是 Misr 25 电视频道一个部门的主管，是 Youm 7 的前编辑。他是阿拉伯记者联合会成员。2013 年 11 月 28 日，Salheddin 先生在开罗机场等待乘机飞往黎巴嫩接受眼科手术时，被警察逮捕，被带到托拉监狱 Liman 分部。

24. 据来文方称，在托拉监狱拘禁期间，不让 Salheddin 先生接受医疗。他被迫睡在没有床垫的地上，引发了令人痛苦的疝气，但是没有得到治疗。在一个半月里，阻止他的家人探望他。来文方报告称，Salheddin 先生受到虐待，包括把狗关在他的牢房里恐吓他，狱警不准他睡觉，总体拘留条件恶劣。

25. 2015 年 4 月 11 日，Salheddin 先生在“Rabaa 作战指挥室”案上被判处终身监禁。从来文方收到本来文时，他被拘禁在托拉监狱 Liman 分部。

拘留和审判 Mosaad Albarbary

26. Mosaad Albarbary 是一名 41 岁的记者。在被捕之前，他是 Misr 25 电视频道执行理事兼副总裁。2014 年 4 月 2 日，应埃及当局的要求，黎巴嫩安全部队在贝鲁特逮捕了 Albarbary 先生。来文方指出，没有履行将 Albarbary 先生送回埃及的正式引渡程序，而是把他在一个安全部队楼房里拘禁了一个星期，然后将他交给埃及情报机构，驱逐回开罗。来文方称，埃及情报机构虚假地报告称 Albarbary 先生在开罗机场被逮捕，以在他的被捕记录上显示他在埃及境内被捕。Albarbary 先生在机场被审问了 5 个小时。

27. 来文方报告称，将 Albarbary 先生在吉萨移民局拘禁了两个半月，拘禁条件特别恶劣。他的牢房没有通风设备，极其拥挤。Albarbary 先生然后被转移到托拉监狱 Istiqbal 分部，在那里，剥夺他的正常食物、药物及探访。

28. 2015 年 4 月 11 日，Albarbary 先生在“Rabaa 作战指挥室”案上被判处终身监禁。从来文方收到本来文时，他被拘禁在托拉监狱 Istiqbal 分部。

拘留和审判 Abdo Dasouki

29. Abdo Dasouki 是一名 39 岁的记者。在被捕之前，Dasouki 先生是 Ikhwan 维基百科主任，Ikhwan 维基百科是由埃及穆斯林兄弟会建立的阿拉伯语维基百科。

30. 2013 年 8 月 16 日，穆斯林兄弟会的支持者在 Rabaa al-Adawiya 广场被驱散的那一天，Dasouki 先生被捕。在被捕时，Dasouki 先生在法塔赫清真寺附近，

这是在警察和军队已经从拉美西斯(Ramses)广场驱散抗议者之后。来文方称，Dasouki 先生被带到开罗的一个警察局，在那里他遭受了几小时的酷刑。Dasouki 先生被指控与“Rabaa 作战指挥室”案有关。据来文方称，他被转移到托拉监狱，在那里他再次受到狱警的折磨。

31. 来文方报告称，Dasouki 先生就他受到的虐待向检察官提出投诉。但他每次这样做，托拉监狱的狱警都进行报复，将他单独监禁。据来文方称，检察官没有采取任何行动阻止虐待或进行调查。

32. 2015 年 4 月 11 日，Dasouki 先生在“Rabaa 作战指挥室”案上被判处终身监禁。从来文方收到本来文时，他被拘禁在托拉监狱 Liman 分部。

提交的关于任意拘留的资料

33. 来文方提交的资料指出，根据工作组审议提交它的案件适用类别第二和第三类，拘留 Alfakharany、Abdulalim、Aladili、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先生具有任意性。

34. 来文方再次指出，被逮捕和目前仍然被拘禁的九个人都是报道与 2013 年 8 月 16 日在 Rabaa al-Adawiya 广场驱散抗议者有关事件的记者。如上所述，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在被捕时，正在采访广场事件中的受害者。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先生都在为据称隶属于穆斯林兄弟会的媒体频道、报纸或网站工作，穆斯林兄弟会反对 2013 年 7 月军事政变，它们的媒体在报道广场事件。他们被捕是因为他们为这些反对埃及当局行为的媒体工作。来文方指出，仅仅为与穆斯林兄弟会有关系的媒体和网站工作，因为这些媒体被认为是传播虚假信息，就成为当局逮捕他们的充足理由，不管记者是否可能做了什么事情。

35. 因此，来文方指出，对九名记者提出的与“Rabaa 作战指挥室”有关的指控，包括“散布虚假信息”的指控，直接与他们对事件的报道有关，侵害了他们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九条第(1)和(2)款享有的见解和言论自由权。来文方指出，埃及当局常常求助于刑事指控来压制独立声音，特别是记者，这是一种新闻检查制度，是对形成和持有见解权利及接收和传播信息权利的侵害。来文方指出，对九名记者的指控模糊表明，逮捕他们是为了阻止他们独立公正地从事记者工作。

36. 此外，来文方提及关于九名记者已经组成一个旨在削弱和推翻埃及政府的团体的指控。来文方指出，鉴于没有出示证据支持这种指控，显然当局只是想阻止记者披露与 2013 年 8 月 16 日 Rabaa al-Adawiya 广场事件相关的信息。最后，来文方指出，所有记者都报告他们遭受了酷刑和虐待，以此报复他们作为记者从事的工作。这表明，逮捕他们只是为了压制言论自由。

37. 来文方还指出，在逮捕、拘禁和审判 Alfakharany、Abdulalim、Aladili、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先生期间，违反

了许多正当程序。来文方指出，这些违反严重到如此程度，根据工作组规定的任意拘留类别第三类，剥夺他们的自由具有任意性。涉嫌的违反包括：

(a) 逮捕九名记者时，没有出示逮捕证，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第(1)款；

(b) 没有告知记者对他们的指控，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第(2)款：在拘留记者的第一天，没有告知他们对他们的指控，他们一些人在没有指控的情况下被拘禁了几个月。除 Shalaby 先生外，到了 2014 年 2 月，即他们大部分人 2013 年 8 月被捕 6 个月之后，才指控他们属于“Rabaa 作战指挥室”团体；

(c) 更改逮捕日期，以掩盖记者被单独拘禁的时间，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在 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案上，当局更改了正式逮捕日期，书写他们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被捕，而不是 2013 年 8 月 25 日。同样，Albarbary 先生在黎巴嫩被情报机构拘禁了一个星期，然后当局带他回埃及，却虚假地报告称他在埃及领土上被捕；

(d) 对记者进行单独拘禁，从表面证据看就是一种任意拘留，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条及《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一条。甚至还没有对他们进行审判，就把他们与定罪的罪犯拘禁在一起，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条第(2)款(a)项；

(e) 剥夺了他们对拘留的合法性提出质疑的权利，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第(4)款。没有准许记者的律师行使对拘留的合法性提出质疑的权利，尽管他们向检察官提出了这种要求；

(f) 对记者进行审判没有做到不被无故拖延，违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条第(3)款(c)项。法官 2014 年 4 月 1 日举行第一次审讯，这是分别逮捕各个记者近 7 个月之后。由于法官或检察官经常以模糊理由推迟审讯，对他们的审判拖延了一年；

(g) 没有进行公正的审判，违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条。不利于记者的大部分证据是由情报机构向法官提供的，没有发给他们的律师，使他们不可能对证据的真实性提出质疑。只有控方证人在法庭上作证，使审判显得不公正，违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条第(1)款和第(3)款(e)项；

(h) 对记者实施酷刑和其他虐待，违反了《禁止酷刑公约》第一条。所有记者都报告称，他们在拘禁期间遭受了酷刑和(或)虐待，仍然面临被虐待的高风险，拘禁条件恶劣。此外，向检察官提交的关于这些违反的所有举报都被驳回，没有对投诉进行任何调查，违反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二条；

(i) 没有在记者在场的情况下对他们进行审判，违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条第(3)款(d)项。在宣布对他们判刑时，并不是所有记者都在法庭，一些人在入口处，却被视为在场。

38. 2015 年 8 月 20 日，来文方向工作组提供了关于九名记者状况的最新资料。据来文方称，预计 2015 年 10 月 1 日举行关于他们上诉的第一次审讯。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仍然被拘禁在托拉监狱，但来文方不能确定其他六名记者被拘禁在什么地方。在收到这一最新资料时，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获准接受他们的家人和律师的探视。

政府的回应

39. 2015 年 9 月 22 日，工作组根据常规来文程序向埃及政府转交了来文方的指控。工作组请政府在 2015 年 11 月 23 日之前提供关于 Alfakharany、Abdulalim、Aladili、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先生现状的详细资料。工作组还要求该国政府说明证明继续剥夺他们的自由正当的法律条款。

40. 该国政府在答复中，提交了一份开罗刑事法院在此案上签发的判决书。政府还要求延长时间，根据工作组工作方法第 16 段，同意延长，最后期限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但截至这个日期，该国政府没有再提交任何进一步资料。

41. 2016 年 4 月 8 日，收到了该国政府 2015 年 11 月在工作组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提交的判决书的译文文本(阿拉伯语)。判决书载有开罗刑事法院(北吉萨)判定有罪的 37 人名单，其中包括本案涉及的九人。它还包括关于对这九人每个人的判决信息。

来文方的进一步评论

42. 2015 年 12 月 10 日，来文方通知工作组，上诉法院 2015 年 12 月 3 日就九名男人在此案上提出的上诉做出裁决。据来文方称，上诉法院撤销了之前对九人判处的所有处罚(包括对 Shalaby 先生判处的死刑)，并命令开罗刑事法院重审。在重审之前，九人仍被拘禁。

43. 预订 2016 年 2 月 8 日举行第一次重审。然而，来文方通知工作组，当局从未带九人到法院，法官将重审推迟到 2016 年 3 月 1 日，然后又推迟到 2016 年 3 月 7 日。在 2016 年 3 月 2 日的最新资料中，来文方表示关切的是，Alfakharany、Abdulalim 及 Aladili 先生已经被转移到 Al-Aqrah 监狱安全度高的狱区。在那里，许多囚犯正在进行绝食，对他们的拘禁条件表示抗议，监狱人员规定实行不准探访政策。

44. 2016 年 3 月 11 日，来文方提交资料指出，该国政府 2015 年 11 月提交的开罗刑事法院判决书不是法院判决书副本，而是在审判中没有使用的检察官的文件。来文方指出，在法院在此案上做出判决之后，写了这份文件，文件没有涉及来文方在向工作组提交的来文原文中所载意见。工作组没有收到关于重审九人的

情况的任何进一步的更新资料。无论如何，工作组不需要在国内补救办法用尽之后才可以审议来文提出意见。

讨论情况

45. 工作组认为，2015 年 11 月 25 日收到的该国政府提交的资料没有对来文方提出的任何指控作出回应。工作组还注意到，政府在延长期内也没有提供进一步资料。依据工作方法第 16 段，即使在确定的期限期满后没有收到答复，工作组亦可基于已获得的所有资料提出意见。

46. 工作组在判例中确立了处理证据问题的方式。¹ 如果来文方建立了违反国际法规、构成任意拘留的初步证据确凿的案件，如果该国政府想要反驳指控，举证责任属于政府。

47. 工作组已经考虑了九名记者提出的与“Rabaa 作战指挥室”案有关的所有指控。虽然九名记者在不同时间和不同情况下被逮捕和拘留，他们的陈述在所有重要方面都是相似的，这增加了他们提出的指控的可信性。因此，工作组认为，来文方提交的资料是可信的。

48. 工作组还考虑了其他可靠的资料，这些资料支持来文方的断言，表明在埃及存在任意剥夺记者自由的系统性问题。工作组提及其先前关于来自各个来文方的关于在埃及任意逮捕和拘留的个人来文的意见。² 工作组发现，在这些案件上，记者和博客因根据《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平行使见解和言论自由权利而被任意拘留。

49. 此外，2015 年 11 月 11 日，促进和保护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特别报告员发表联合声明。他们在联合声明表示：“严重关切在埃及的记者和人权维护者感到恐惧和威胁的状况，这阻碍他们合法行使权利和从事他们的工作”。关于拘留和最近释放一名记者，他们指出：“根据可信的报告，我们知道，今天有几十名记者被埃及当局拘禁”。³ 工作组支持这一联合声明。在这个声明之前，促进和保护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 2015 年 9 月对逮捕、拘留和判决在埃及的三名半岛电视台记者表示关切，特别报告员

¹ 例如见 A/HRC/19/57, 第 68 段；以及第 52/2014 号意见。

² 例如见第 50/2011 号意见和第 35/2008 号意见。

³ 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埃及：联合国专家欢迎释放 Hossam Bahgat，但是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境况仍感关切”，《新闻简报》(日内瓦，2015 年 11 月 11 日)，可查询：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738&LangID=E。

在声明中说：“据可靠信息，在监狱里有近 20 多名其他记者，这些判决强化了关于在埃及言论自由遭受打击的看法”。⁴ 工作组对此也予以支持。

50. 工作组认为，该国政府没有驳斥来文方所作的初步证据确凿的可靠的断言，即，九名记者被逮捕、拘留和判刑，只因他们和平地行使见解和言论自由权利。这违反了《世界人权宣言》第十九条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九条。因此，剥夺他们的自由，属工作组审议提交它的案件适用的任意拘留类别的第二类。

51. 工作组也认为，来文方的指控披露，获得公正审判的权利受到了侵犯，其中一些指控适用于所有记者，其他指控只适用于他们中的一些记者(如在上文中来文方提交的资料所概述的)。政府没有驳斥这些指控。工作组认为，受侵犯的权利包括：实施逮捕的官员没有出示逮捕证，剥夺了记者及时被告知对他们的指控的权利，剥夺了记者有对拘留的合法性提出质疑的机会，⁵ 由独立和公正的法庭及时审判的权利，以及在他们在场的情况下审判的权利。

52. 工作组认为，在九名记者案上，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九、第十及第十一条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和第十四条达到如此严重程度，使剥夺他们的自由具有任意性，属工作组规定的任意拘留类别第三类。

53. 工作组对指控的对九名记者的酷刑和虐待感到特别关切。工作组特别提及来文方提出的下述指控：他们被殴打，受到丧失体面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包括死亡威胁，被隔离监禁，长期被单独关押，投诉后遭受报复，在拥挤和恶劣的环境中与定罪罪犯拘禁在一起，不提供医疗和药物，侵害了他们根据《世界人权宣言》第五条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七和第十条享有的权利。此外，该国政府没有处理来文方关于检察官没有调查记者关于酷刑和虐待的举报的指控。这种行为违背了检察官尊重和保护人类尊严和维护人权的责任，⁶ 违背了埃及根据《禁止酷刑公约》第十二、第十三及第十六条承担的义务。因此，工作

⁴ 见人权高专办，“埃及/半岛电视台审判：联合国人权专家对判刑表示谴责，要求立即释放被拘留的记者”，《新闻简报》(日内瓦，2015 年 9 月 1 日)，可查询：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370&LangID=E。就 Mohamed Fahmy、Bahar Mohamed 及 Peter Greste 案发表的声明。特别报告员还指出，“广播信息不应受到限制，在没有对合法的国家安全利益构成严重直接威胁的证据的情况下当然不应受到限制。”工作组注意到，在本案上，该国政府没有提供任何证据证明在九名记者案上存在这样威胁或对认为的威胁的反应是必要的和适当的。

⁵ 见 A/HRC/30/37, 附件, 原则 3, 工作组在其中指出：凡在任何情况下被任何一级政府主管机关或以政府主管机关的名义剥夺自由的，包括被国内法授权的非国家行为方剥夺自由的，均有权向国家司法管辖区内的法院提起诉讼，质疑剥夺自由的任意性和合法性，并毫不迟延地得到适当和可得的补救。

⁶ 见《关于检察官作用的准则》，第八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于 1990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7 日在哈瓦那举行，第 12 段。

组将这一问题转交有关特别报告员进一步考虑案件情况，如果有必要，采取适当的行动。

54. 最后，工作组注意到，来文方称，黎巴嫩安全部队应埃及当局的要求在贝鲁特逮捕了 Albarbary 先生，把他拘禁了一星期。据报告称，黎巴嫩安全部队然后将他交给埃及情报机构，在没有履行任何正式引渡程序的情况下将他驱逐回埃及。工作组回顾，如果侵犯人权的行为助长任意剥夺自由，有可能另一个国家需在侵犯人权的行为上分担责任。然而，在本案上，没有提交与黎巴嫩当局的行为有关的证据，工作组决定不再追究此事。

处理意见

55. 鉴于上述情况，工作组提出以下意见：

56. 剥夺 Abdullah Ahmed Mohammed Ismail Alfakharany、Samhy Mostafa Ahmed Abdulalim、Mohamed Mohamed Aladili、Waleed Abdulraoof Shalaby、Ahmed Sabii、Youssef Talat Mahmoud Mahmoud Abdulkarim、Hani Salheddin、Mosaad Albarbary 及 Abdo Dasouki 的自由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五、第九、第十、第十一及第十九条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七、第九、第十、第十四及第十九条，为任意剥夺自由，属工作组审议提交它的案件适用的任意拘留类别的第二和第三类。

57. 基于上述意见，工作组请该国政府采取必要步骤，对 Alfakharany、Abdulalim、Aladili、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等先生的境况予以补救，使之符合《世界人权宣言》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规定的标准和原则。

58. 工作组认为，考虑到该案件的所有情节，适当的补救是立即释放 Alfakharany、Abdulalim、Aladili、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等先生，并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第(5)款准予其可强制执行的获得赔偿的权利。

59. 工作组敦促该国政府确保 Alfakharany、Abdulalim、Aladili、Shalaby、Sabii、Abdulkarim、Salheddin、Albarbary 及 Dasouki 等先生不再遭受更多酷刑和虐待。工作组也促请该国政府全面调查与任意剥夺九名男子的自由有关的情况，对侵害他们的权利的人采取适当措施。

60. 依照其修订后的工作方法第 33 条(a)款，工作组认为有必要将关于酷刑和虐待的指控转交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问题特别报告员采取适当行动。

[2016 年 4 月 19 日通过]